

##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持有本公司2,100,759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0.2045%）的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梁淑洁女士计划于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2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511%。详见公司于当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2022年9月8日，公司收到梁淑洁女士《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2022年9月8日，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梁淑洁女士并未减持公司股份。

####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梁淑洁女士因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数量及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梁淑洁女士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梁淑洁女士并

未减持公司股份。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梁淑洁女士提供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